

青岛国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国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林科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3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王承宝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丁香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青岛国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4 年度拟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 亿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授信的期限、具体授信业务的利率、费率等条件以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根据资金使用计划与银行签订的实际合同为准。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青岛国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中低风险或者稳健性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专业机构的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固定收益或浮动收益型的投资产品等，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青岛国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护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利益，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将公司注册地址由“青岛市市北区瑞昌路 168 号”变更为“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株洲路 188 号甲 7 层”（最终注册地址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并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地址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青岛国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青岛国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4-01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拟定于2024年3月27日（星期三）14: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国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2日